

类别：A

西安市文化和旅游局

签发人：王 晓

市文旅函〔2023〕117号

关于对第十七届市人大三次会议 第0320号建议的复函

王浩公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推进都市型乡村产业+旅游发展的建议》（0320号）收悉。该《建议》由市文化和旅游局办理。首先非常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现答复如下：

《建议》中反映我市在乡村产业发展要素不足、农业产业化程度低、乡村产业融合发展缓慢、农产品品牌效应不突出等问题。近年来，我局全面贯彻落实中央1号文件精神，聚焦加快乡村全面振兴、促进农民就业增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旅游业转型升级，立足生产、生活、生态“三生联动”，坚持农业、文化、旅游“三业融合”，强化政策引领、产品创新、服务创优、品牌创树，积极探索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径。

一、针对您提出的建议：“1、大力挖掘乡村文化的旅游价值，充分调动农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充分尊重农民发展意愿，把乡村旅游发展规划的选择权交给农民，立足乡村客观实际，因地制宜，不搞大拆大建，挖掘不同地区的乡

村文化价值和旅游资源，特别是要把传统村落、民族村寨、传统建筑保护好、利用好。”我局开展了以下主要工作：

（一）抓政策引领，推动乡村旅游高质量发展

西安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乡村旅游发展，在《西安市切实加强文化建设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西安市促进文化旅游融合发展补充政策》《关于支持乡村旅游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文件中，明确了对乡村旅游示范创建、项目建设、规划编制等奖补扶持政策，不断增强乡村旅游发展动能。将乡村旅游纳入以乡村振兴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水平提升、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全市重点工作，实行“一体部署、一体推进、一体考核”，进一步夯实乡村旅游发展任务。市、区县文化旅游、农业农村、乡村振兴、秦岭保护部门强化联动协作，放大政策叠加效应，鼓励社会资本参与乡村旅游发展，推出了长安唐村·中国农业公园、鄠邑区胡家庄村、周至水街等一批农文旅深度融合的新典型。

（二）抓示范创建，加快乡村旅游转型升级

西安乡村旅游资源丰富、特色鲜明，涉农区县现有3A级以上旅游景区33家（其中：5A级景区1家、4A级景区13家）。长安区南堡寨村、鄠邑区蔡家坡村、蓝田县塘子村荣膺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建成陕西省文化旅游名镇2个、旅游特色名镇14个、乡村旅游示范村28个，评定西安市乡村旅游示范村62个、乡村等级民宿108家，形成涵盖农业观光、农耕体验、农事节庆、生态康养、民俗非遗、红色旅

游、运动休闲、乡宿露营等业态的多元化乡村旅游产品体系，有 3 条线路入选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直接从事乡村旅游业相关服务的人员 3.6 万多人、带动间接从业人员 10.3 万人。发展乡村旅游已成为农村群众致富增收的重要途径，也为满足疫情后文化旅游快速复苏背景下，市民游客文旅新需求开辟了广阔空间。

（三）抓业态创新，增强乡村旅游产品吸引力

聚焦不断增长的文旅新需求新期待，狠抓“四个一”工程，加快乡村旅游产品迭代升级。实施“一区一创新”工程，依托涉农区县 4A 级以上重点景区，推出了蓝田白鹿原影视城“夜谭·白鹿原”、周至水街·烟火巷子、长安翠华山·森林奇妙夜、鄂邑天桥湖区营地度假区等一批广受好评的乡村夜游、乡村度假新场景，进一步丰富乡村旅游产品。实施“一村一品牌”工程，依托 56 个乡村旅游示范村镇，打造微度假乡村旅游目的地，整合“吃住游购娱”资源，开发满足需求的“一日游”“两日游”特色产品，推出古镇探幽、时尚潮玩、茶咖生活、野奢露营、户外社交等沉浸式业态，长安唐村、灞桥白鹿仓、“秦岭八村”等热度不减。实施“一宿一线路”工程，依托乡村等级民宿，打造乡村微旅游集散中心，串联周边景区景点、乡野打卡、乡村文创、节事活动等资源，开展价格联动、惠民让利，推出了 100 条乡村微旅游线路。实施“一户一特色”工程，依托农家乐等传统业态，规范管理、提升业态，打造乡村美食体验升级版，开展金牌农家菜评选，提振乡村旅游餐饮消费。

（四）抓项目建设，提升乡村旅游服务满意度

统筹推进西安乡村旅游软硬件建设，让乡村旅游更便捷、更放心、更舒心。建成贯穿7个涉农区县、全长293公里的“三河一山”绿道，串联103个生态节点和42个人文历史遗址，开放109个休憩驿站，让市民群众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开辟乡村文旅体验新空间。开通西安外环高速、西蓝旅游公交专线、西户铁路，加快西安地铁10号、15号、16号线建设，加快构建覆盖城乡的旅游公共交通网络。建成高标准乡村旅游厕所100余座、农村文化礼堂341座，加快全市乡村旅游集中发展区域的游客服务中心、旅游标识、停车场、卫生室等配套设施的布局建设。

二、针对您提出的建议：“2、加强对乡村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与发展，如乡村优秀传统曲艺、民间工艺美术、传统节庆活动、传统体育活动等。大力加强与乡村旅游发展相关的培训，培养一批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农民。” 我局开展了以下主要工作：

（一）坚持文化赋能，体现乡村文旅融合魅力。

支持各区县开展乡村文旅融合创新，鄠邑区蔡家坡村携手西安美术学院，连续成功举办四届关中忙罢艺术节，将传统乡村的生活方式、价值认同、规范秩序，与现代城市创新文化、生活美学相结合，促进城乡文化有机融合，以艺术赋能乡村振兴。

（二）突出品牌塑造，彰显乡村旅游品质特色

牢固树立品牌意识，加快推进乡村旅游品牌化建设、品

质化发展。以“千年古都·常来长安”城市品牌为引领，聚合“美好长安”“源来周至·常来常安”“诗画鄠邑·品质新区”“美美与共·日暖玉城”等区县品牌，打造高传播力的乡村旅游宣传矩阵。

（三）创新产品业态，持续提升乡村旅游吸引力

坚持“一年一主题”打造“西安乡村旅游年”系列活动，整合全市乡村文旅资源，聚焦启动新创建、发布新线路、展示新场景、推介新产品，引导帐篷露营、非遗体验、乡村研学、亲子度假新热点，持续激活乡村旅游新消费。

（四）持续技能培训，不断完善乡村旅游软服务

连续6年实施西安乡村旅游服务技能提升工程，坚持线上线下、理论实践、交流评比相结合，加强餐饮制作、客房服务、生态环保、应急处置等知识技能培训，参训人员超过2万人次，持续增强乡村旅游服务“软实力”。依托文博会、旅博会、农高会等各级文旅会展平台和“三秦四季”系列活动，办好西安民宿高品质发展论坛、乡村旅游厨艺技能大赛，切实加强全市乡村旅游服务能力建设。

三、下一步乡村旅游发展的工作措施

（一）加大政策支持。加大对乡村旅游项目设施资金支持力度，创新乡村旅游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拓展乡村旅游融资渠道。探索农村闲置房屋宅基地有效利用，运用市场化手段合理流转使用权和经营权，保障乡村旅游用地、用房。

（二）加快转型升级。支持重点景区软硬件改造提升，强化对乡村旅游的辐射带动。指导乡村旅游示范村镇，加快

旅游全要素集成，构建特色化消费业态场景。推动农家乐、乡村等级民宿有序聚集，建设一批高品质乡村餐饮、乡村民宿特色示范村。

（三）创新运营模式。探索乡村旅游“公司+合作社+农户”运营模式。引导社会资本采取租赁、联营、委托等多元模式，深化“乡旅+”融合工程，深度参与乡村旅游运营，兑现乡村旅游资源价值，打造更多乡村旅游品牌。

（四）加强人才培养。探索建立与旅游院校、旅游企业新型合作机制，深入开展乡村旅游专题培训、技能培训，通过“走出去、请进来”和送教上门、网络培训、结对帮扶等多种方式，培养更多创新性、实用型乡村旅游人才。

再次感谢你对文化旅游事业的关注和支持，希望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得到你们的支持和帮助，欢迎你到文化和旅游局做客并指导工作。

（办理人：王梦丹 联系电话：13379235278）

西安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3年8月26日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代联工委，市政府办公厅。